

广东省职业病防治院采购气溶胶标准源

招标公告

我院本次采购，主要用于排查空气气溶胶中核素分析工作之用，本项目采用询价方式进行招标采购，有关事项如下：

- 1、项目编号：GDZFYB201912-04
- 2、项目名称：广东省职业病防治院采购气溶胶标准源招标公告。
- 3、项目最高限价：人民币 ¥ 36,000.00 元整。
- 4、采购数量：1 个（套）。
- 5、参数及要求如下。

5.1、气溶胶标准：

5.1.1 规格：直径 50mm，厚 3.9mm

5.1.2 标准至少包含以下核素，符合豁免要求：

核素	能量
Am-241	59.5
Cd-109	88.0
Co-57	122.1
Ce-139	165.9
Cr-51	320.1
Sn-113	391.7
Sr-85	514.0
Cs-137	661.7
Mn-54	834.8
Y-88	898.0
Y-88	1836.1
Zn-65	1115.5
Co-60	1173.2
Co-60	1332.5

5.2、杂质伽马射线<0.1%

6、交货时间：签订合同后 20 日内。

7、合格报价人的基本条件：

7.1、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，须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。

7.2、报价人必须是所投产品的制造商或其授权的代理商（有授权证明文件）。

7.3、所投产品能满足本项目内容中技术参数及要求。

7.4 技术服务

7.4.1、设备安装、调试和验收：仪器到达最终用户现场并且实验室条件合格后，需安排有经验的工程技术人员到用户现场安装、调试仪器，设备安装调试需在10日内完成。

7.4.2、技术培训要求：安装验收期间，在用户所在地对用户进行仪器操作和日常维护的现场培训，包括仪器原理、使用方法和维护方法等；

7.5、质量保证

7.5.1、质量保证期为验收合格后1年以上。

7.5.2、质量保证期结束后，卖方有责任对买方的设备提供良好的维修服务。

7.5.3、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声明终身售后服务承诺、售后服务的方式和能力。

7.6、厂家在中国的售后服务体系

7.6.1、厂家能够提供快速的安装调试，操作指导和维修等方面的技术服务，对用户要求能24小时响应；72小时到现场。

7.6.2、在中国地区具有提供厂家自身的零备件供应体系，方便客户购买消耗品和零备件。

7.7、报价人需按照“技术参数及要求”提供用户需求书响应表，并提供投标货物的品牌型号、详细技术资料、配置清单及质保期限。

7.8、报价还包含：运输、关税、商检、安装、调试、培训、含税发票等一切费用。

8、以上资料必须密封在标准的档案袋内，并在封面上注明投标项目名称、公司、联络人及电话号码。

9、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应当在2019年12月06日至2019年12月13日期间（上午08:00至12:00，下午14:00至17:00，法定节假日除外），请把投标文件递交（或邮寄）到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海康街68号，广东省职业病防治院办公楼405房。

联系人：钟小姐，联系电话：020-34063091。